

花蓮縣花蓮市衛生所 函

地址：97058花蓮縣花蓮市新興路200號
承辦人：陳若尹
電話：038230232轉104
傳真：038242652
電子信箱：Broikimo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花衛字第10800021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市各級學校流感疫苗集中接種時程、108年校園學生接種名冊
(376550341I_1080002130_ATTACH1.xls、376550341I_1080002130_ATTACH2.
xls、376550341I_1080002130_ATTACH3.pdf、376550341I_1080002130_ATTACH4.
docx、376550341I_1080002130_ATTACH5.xls)

主旨：檢送有關「108年度校園集中接種流感疫苗」業務，請貴校配合辦理，俾利後續作業之推行，校園集中接種相關事宜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依「108年度花蓮市各級學校校園流感疫苗集中接種時間表」（如附件），事先製作各班學生接種名冊（如附件），接種當日提供接種名冊及施注場所平面圖，配合流感疫苗接種作業進行。
- 二、依據CDC公告之『流感疫苗校園集中接種作業程序建議指引』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校安排人員進行體溫測量並記錄於記錄單或名冊上（可由志工等人員執行），協助維持接種現場秩序及安靜環境，現場勿進行錄音、錄影及拍照，以利接種作業順暢。
- 三、依據CDC公告之108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各類實施對象，校園接種當日僅施打校內學生及醫事人員人事條例所稱之

108/10/09



醫事人員，具有執業登記者（如附件），並填列醫事及衛生等單位之相關防疫人員接種名冊（如附件）。

四、接種當日請協助施打期間一般性垃圾及可回收垃圾之處理。

五、接種當日請學生務必攜帶『流感疫苗接種通知說明及意願書』及『學生流感疫苗接種後注意事項暨補種通知單』進行接種作業，倘若無法於接種當日施注之學生，需持學校發給之通知單至花蓮市衛生所或合約醫療院所接種，並自付相關醫療費用。

六、相關接種事宜請轉知貴校校護悉知。

正本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信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